

诗路放歌

大地写生

田辰

葡萄

多字的另一种写法
是沃土精心收藏起来的
果农淌了一年的汗珠

站在锦缎般的秋风之上
果实们献给原野的情话
你一嘟噜一串地说

没有谁能像你
有那么多那么多的心事
每一桩心事
都朝向生你养你的大地

——喜欢群居的葡萄
走在从青涩到成熟的路上
你是一首首倾吐繁华的诗

苹果红

原野之上
再没有比你的红更红的了
你是一场露珠与蜜蜂的婚礼
是一棵树润笔一年
写出的红喜字 是数百个
白加黑酿出的美酒 是岁月
盖在季节册页上的满分印记

为了这抹年度大红的庆
婴儿献出她口含奶滴的笑
太阳献出它片片晨染的霞
大地献出深藏在体内的血液
一朵朵苹果花 欲语还羞
将满心的话化作团圆的蠕动

丰收是一场无声的锻打
阳光 雨露 轻风 大地的眼神
果农们用一滴滴汗珠的热烈
将它们一点一点地焊接

致敬一枚石榴

打开一枚石榴 就像打开
一座阿里巴巴山洞 就像
打开一颗
端坐于原野之上女子的心
不需要咒语 不需要祈祷
只需怀揣一腔
向往甜蜜的渴望

这些用一年阳光 莘炼出的
一粒粒红宝石 这万顷秋色的
喧嚣 此时已归于无语

当她娴静地来在你的面前
以倾城绝色向你示好
并辅以二次开花的盛大彩排
哦 看那繁星般痴情的眼神

那是一棵树 一座蜜汁森林
献出整个自己 献出
乳汁饱胀的秋天

海棠果

一串串溅到地上的阳光
又一个个地弹起来
挂到了一棵棵海棠树上
它们以耀眼的红
迎来了乍寒还暖的冬

这些饱满如望眼的海棠果
这些凝固了的秋日暖阳
一排排一行行
是树为鸟置办的新年礼物

节气的胎记 印在岁月身上
橙红的海棠 印在果树身上
此时此刻
它们新嫁娘般地翘守在枝头
直等一只只鸟从风霜中归来

写给冬天

黄海龙

黄河封冻之前
一棵菊花把爱意延伸
冰雪消融
她们咫尺可能也是天涯

万物蛰伏于厚雪
收拢思绪
等待春天枝头第一声鸟鸣
寒阳正在失语
爱也是痛 布满瘀青
四周袒露平静

尘世俗务中
我只能在此深情停靠
我也试着
把绿色草地与羊群
布散到每一个行人的瞳孔中

人与自然

梧桐树下有我家

王苏玉

我把这根“木杆儿”放进挖好的树坑里。伴着新挖的泥土气息和草根的腥味,把它那完整的根须一点点埋进土壤里。

我轻轻地扶着它,让树干的顶端直直地指向天空,努力不让它歪斜。埋几锹土,就用脚将四周踩实,再提提树干,时刻不忘让根须舒展。我用手轻轻地握住它,感觉它在我掌心微微地律动,一种极轻微的颤动,我拿不准那是抵抗还是感动。阳光照在它青灰色的皮干上,隐隐透着一层茸光,树皮细腻得像孩子的肌肤,冰冰凉凉的,一股生命的气息沁人心脾。埋好土,浇了足足两桶水,水慢慢地浸下去,只在根须周围留下一圈泡沫的渍痕。它便这样立在了院子东墙的边上,在这里稳稳地安下了家。那年我20岁,它3岁。

此后的日子,我便多了一门功课。清晨起来,第一眼总要望望它。傍晚回家,也先到它跟前站一会儿,无言地向它倾诉心绪。用手指的关节,轻轻敲它的躯干,响声皮皮的,但感觉它水分充足。有时也用掌心贴着它,仿佛能够触到地底下根须伸展时那缓慢的脉动。春天的风多,我担心它的根须被风儿松动,失去大地的供给,便找来3根木棍给它支稳,麻绳捆得松紧适宜,既不让它歪倒,也不箍死它。那些日子,我心里存着一个热切的、近乎天真的念想:“栽下梧桐树,引来金凤凰。”这念想让我的照料愈发勤勉,仿佛我浇灌的不是一棵树,而是一个澄明的、扑棱着翅膀的未来。

等待有点儿漫长。院子里的月季开了一茬,又谢了。墙角那丛迎春,早已是淡黄淡的一片明黄,慢慢地也淡了。它却始终沉默着,倔强地支着那一截光秃秃的枝干,泛着青青的茸光。我差不多已经要怀疑我的栽植方法是不是存在问题,甚至想在它的皮干上抠开个口,看看皮下是否已经脱水,但最终还是没让它受这份皮肉之苦。直到暮春的一个午后,我照例去查看,蹲下身拨弄它根部几棵冒尖的野草时,余光不经意地掠过树干,忽然就定住了。

在那青灰的树皮上,裂开几道比指甲缝还细的口儿,缝隙的边缘,微微地,顶出一点褐中带紫的尖儿,像鸡雏儿尖尖的小嘴儿。待我凑得更近些。是的,是嫩芽!不止一处,树干顶端和腰部,还有背阴的那一面,也有多处这样微小的突起,它们怯怯地,仿佛是刚伸出的小脑袋在试探这个陌生的环境。我霍地起身,语无伦次地告诉家人我的发现。母亲笑了,说我像自己得了孩子。接下来的几天,我的牵挂也平添了十分,进了院子便要去看看,生怕那小小的芽孢是我的幻觉。

芽孢一日日地鼓胀,挣脱包裹的鳞片,绽出嫩黄得近乎透明的叶片,毛茸茸的,带着羞涩的卷曲。一枝,两枝,三枝……新生的枝条从主干的斜刺里抽出,长长短短的,向着这个世界宣示着自己的存在,在微风的轻拂中与雀儿相互诉说。第一片完整的叶子舒展开时,我用手去比,竟比我的巴掌还要大,多边形的叶片尖角分明,脉络在阳光

下清晰如画。夏风吹来,在暑气的烘托下,似乎一夜之间就有了一团可以称得上是树阴的绿意,尽管依然稀疏,投下的荫翳也只有脸盆大小,但我还是搬了个小凳,坐在那团小小的、晃动的清凉里,告白着我的得意。

春去秋来,它快活地抽枝展叶,将阴影一寸一寸地铺过院子的水泥地,像一个无限增大的数学符号,任由胸襟恣肆。那阴影,无论淡绿,还是墨绿;无论清透,还是肥硕,处处都散发着蓬勃昂扬的朝气。嫩,嫩得让人心醉;翠,翠得让人馋涎。待到入秋,更是带着无限的光晕,几乎天天在我的目光里变幻着颜色,黄绿、金黄、黄褐,斑斑驳驳的,间或有一叶调皮地滑翔而去。我已习惯了它的存在,如同习惯了自己的呼吸。清扫落叶成了我深秋的早课。梧桐叶阔大,叶柄坚韧,落在地上“啪”的一声脆响,利利落落,不似别的树叶那般缠绵。我用扫帚将它们聚拢,堆成小丘,拢进畚箕时,能听见叶片相互摩擦的、干燥的沙沙声。我一片一片地数过,也一片一片地触摸过。耳畔仿佛响着:“等到秋风起,秋叶落成堆,能陪你一起枯萎也无悔……”庞龙那沙哑悠长的歌声。

不知从哪一年起,打理落叶时,我的腰会微微地发酸,需要直起身,捶打两下。我已不再像年轻时那样,一口气能将整个院子清理干净。而它,却正值雄姿勃发。树干粗壮得我双臂环抱,指尖也慢慢地碰不到了。树冠撑开,如一片墨绿的云,稳稳地定格在小院上空,两层的小楼,早已没在了它

的浓荫里。根脉想必也已扎得很深,深过我所能想象到的地方。夏天暴雨倾盆时,它所有的叶片都翻出银白的背面,哗啦地响成一片混沌的海。狂风掠过,那海起伏着,涌动着,抵挡着一波又一波的狂潮,守护住这一院的清凉。我坐在屋檐下,看雨线在它的枝叶间破碎,汇聚,滴落成连绵的珠串。那时的我似乎有些恍惚,我觉得我与它,与这风雨,浑然一体,物我两忘……

今年是暖冬,我在檐下的旧藤椅里稳坐。阳光正好,透过梧桐树疏朗的枝丫,漏下些明媚的光斑,在我身上、脚边缓缓地飘动。风吹过,又有几片叶子旋转着,飘着,不慌不忙地落下来,覆在原先的叶子上,无声无息。

我想起它刚来时,我给它支上木棍,怕它倒伏。想起我仰着头,看它在风雨里摇曳,心里揪着。想起夏日午后,我枕着它投下的绿阴,做一个短促的梦。我给了它一个坑、几桶水,几年小心翼翼地照看。它给了我一片生动的绿阴、四季轮回的消息,给了我无数次抬头仰望的理由。我们之间,从未有过承诺,却又仿佛履行着最完美的契约。

它未曾引来金色的凤凰。而它自己,却在每一个清晨或是傍晚,在每一个盛夏或是严冬,或浓荫如盖,或遒劲如铁,以它的姿态闪闪发光着属于自己的光。我想,这就足够了。

大地给了它一处安身的泥土。它给了大地温柔的照看。彼此相守,两处相安。

灯下漫笔

晒冬

肖日东

南方的冬天,是要晒的。土地晒得精神抖擞,乡情晒得暖意洋洋。

北人过冬,靠的是暖气。关上门窗,便是融融的春天了。南方的冬天,无论室内室外,没有空调相伴,那种冷是无孔不入、浸入骨髓的阴冷。它从青石板缝隙里渗出来,从灰白的瓦楞间滴下来,从吹着哨子的北风里刮过来。于是,阳光便成了这湿冷世界里最慷慨、也最吝啬的施舍。吝啬的是它的时日,总是那么短短的一晌;慷慨的,是它倾泻而下时那份毫无保留的暖意。要是看天气预报,明天有个好天气,全家人都得兴师动众,准备晒冬。

最先登场的,总是被褥与冬衣。各家的女主人们,此刻都成了最果断的指挥家。一根竹竿从窗户里探出头来,横挂在冬日明净的空气里。接着,便是大团大团的云,不,是棉被,被抱出来了。蓄了一夜的、沉甸甸的潮气,仿佛都能被看见似的,在阳光下慌不择路地逃散。被面是老的,大红缎子上绣着“牡丹富贵”或是“早生贵子”,颜色虽有些黯旧了,但那金丝银线,一经阳光的撩拨,便倏地醒了过来,粼粼地闪着细碎的光,像待字闺中的曼妙少女,突然在阳光下展示那份天然的美,羞红着脸,又有些跃跃欲试。冬衣们也出来了,厚重的棉袄,一件件挂在绳上,饱满地、温顺地趴着。风过时,它们轻轻摇摆,像一排褪了色的旗帜,在检阅自己过往的岁月。

比棉被衣装更有烟火气的,是食吃。矮凳上摊开了圆圆的竹匾。匾里或是切得均匀的萝卜条,象牙白里透着水润的光泽;或是碧青的雪里蕻,一丛丛摊开,像不修边幅的绿野;还有长条的红薯干,如笏板一般一层叠着一层。阳光慢慢地踱着步,耐心地,一点一点地,晾干它们身体里多余的水分,将那大地与光阴的滋味,一寸寸地锁进味觉的深处。空气里,便浮动着一种复杂的、好闻的香,是植物晒透的清气,是阳光滋润的香甜。这清、这香,能丰满家人们一个丰足的年关,甚至延续到来年的春暖花开。

在这暖冬里,没有了作业束缚的皮孩儿

怎么可能坐得住呢。二楼窗户上垂下来的被子投下一片阴影,他们就站在这影子下面,随手捡来一根细竹竿,使劲去够那花花绿绿的被子,惹得这家的女主人跳着脚来,边大声呵斥边连声追赶着。而皮孩儿急忙丢下那细小的竹竿,拼命地逃窜,惹得那窗户下的冬被也笑弯了腰。这边疯玩还不够,支棱个三脚架晾在空地上的被子又成了他们的“游乐场”。他们就在晾晒的被子迷宫里穿梭、追逐,猛地撞上去,一头扎进蓬松的、满是阳光香味的柔软里,咯咯地笑。那笑声,脆生生的,和着停在枯枝上的麻雀一起,叽叽喳喳地闹着,让这沉静的“晒”场有了跃动的音符。

儿时我去奶奶家,也必然是会遇上晒冬的。那时只觉得麻烦,讨厌那满院子的竹竿,进个家门都要迂回曲折,那无处下脚的拥挤,如同被面上的针脚,密密麻麻。如今才懂得,这哪里是麻烦呢?这分明是一场庄严的仪式,一场与天时的对话,一份对物候的珍惜,一种将日子实体化并精心呵护的传承。

在乡下,没有什么是不能被阳光检阅与抚慰的。陈年的旧絮,可以晒去沉郁,重获蓬松;寻常的菜蔬,可以晒出阳光的滋味,以备不时之需;垂暮的身躯,可以晒得通体舒畅,拂晓时光也倒流了少许;就连心底那些潮湿的烦恼心事,在这暖阳下,也悄悄地舒展开了,变得不那么沉重了。

太阳渐渐地偏西,颜色从灿灿的金黄,酿成了暖暖的橘红。主妇们又开始有条不紊地收被子。她们拍打着被褥,那“蓬蓬”的声响,厚实而满足,是这一天阳光结下的饱满的果实。棉被收起来,衣裳折好,干货装入陶瓮。空气里的香气渐渐收汁,热闹的乡村仿佛又沉静下来了,准备迎接一个干爽的、充满着暖意的冬夜。

这暖意,大约是可以存着的吧,像那些晒透的黄豆与菜干,在往后许多个没有太阳的、阴冷的日子里,慢慢地拿出来品一品香,回味一下。

冬日的太阳,终究是要落下去的。但有些东西,晒过了,便不一样了。

人生讲义

别让幸福习以为常

梁永刚

书,更是想都不敢想,就连看一场不掏钱的露天电影,也是一件奢侈的事。

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村里谁家有了喜事,譬如,儿子当了兵,提了干,考上了学,或者家中母牛生了牛娃儿,种的庄稼获得丰收,心里乐开了花,才会拿出几个小钱,放场电影庆祝。本村放电影,守在家门口,不用跑远路。若是邻村或者更远的村子放电影,几个要好的玩伴,总要摸黑跑四五里路去看,现在回想起来,看一场露天电影得到的快乐、幸福和满足感,能够持续很长一段时间。

而我的儿子女儿呢,生活在一个商品极度丰富的时代,不用经历焦急的盼望、痛苦的煎熬和漫长的期待,很容易就能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因为得来全不费工夫,自然也就不会特别珍惜,过不了多久,就会厌倦,久而久之,渐渐失去感知幸福和

快乐的能力,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习以为常”。

不只是孩子,我们这些大人,随着条件改善和生活富足,对幸福和快乐的感知能力也在一点点慢慢消失,最终陷入“习以为常”中不可自拔,心生烦恼,浑身疲惫。

譬如,对自己健康的身体习以为常,对“行有车,食有鱼”习以为常,对爱人的关心体贴习以为常,对“上有老,下有小”习以为常,等等。

我们不能不承认,“习以为常”是破坏幸福美好生活罪魁祸首,身边的很多人,虽然拥有一份体面的工作,有着不错的收入,过着殷实小康的生活,但是因为“习以为常”,感知幸福的能力自然也就迟钝麻木,从而失去了很多看似琐碎平淡却美好幸福的东西。

我有一个朋友,他的儿子“三代单传”,自然被

一家人奉为掌上明珠,捧到手上怕掉了,含到嘴里怕化了。

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让他的儿子成了“小胖墩”,养成了任性、挑食、厌学、玩手机上瘾等许多毛病。

后来,朋友听从教育专家建议,好不容易做通儿子思想工作,利用暑假,爷俩儿每人骑辆单车,出了一趟远门。一路上,朋友和儿子白天骑行在荒郊野外,沿途没有饭店,也没有超市,饿了就简单吃些随身带的东西,晚上呢,睡在简陋的帐篷里,没有电脑,没有电视,甚至连手机都没有信号。

朋友不断鼓励儿子,坚持到底就是胜利,等待一个多月的旅程,平安回到家里,朋友的儿子饿瘦了,晒黑了,像换了一个人,知道关心爸爸妈妈了,改掉了乱花钱的毛病,关键是戒掉了手机瘾,知道学习了。

朋友告诉我,那一趟骑行,是他这么多年最有意义且收获最大的一次,不仅让儿子懂得了珍惜,更知道了家的温暖和生活的幸福。

久居兰室不闻其香,久居鲍市不闻其臭。美学上有一个很经典的概念叫“审美疲劳”,再美好的艺术品,日复一日、天长日久地欣赏,也会使人产生审美上的厌倦和疲劳,大脑无法再保持兴奋感。

如果我们不懂得用一颗敏锐的心去感知幸福和快乐,就只能任由痛苦和怨恨像杂草一样长满心田。而一颗被痛苦和怨恨充斥的心,就再也没有空间去容纳快乐和幸福了。